

『说文解字』与

中国古

代文化

许慎与「说文」小丛书

主编

王宁

董希谦

谢栋元 著

河南人民出版社

许慎与「说文」小丛书 主编 王宁 董希谦
谢栋元 著 河南人民出版社

『说文解字』与

中国古代文化

(豫)新登字 01 号

许慎与《说文》小丛书

主编 王宁 董希谦

《说文解字》与中国古代文化

谢栋元 编著 责任编辑 魏亚洲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郑州市农业路 73 号)

河南省卫生厅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3.125 字数 54000

1994 年 8 月第 1 版 1994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4,000 册

ISBN7-215-03075-X/H·109 定价:2.60 元

序

王 宇

许慎是中国古代伟大的文字学家。一千八百多年前,他编著的《说文解字》,在中国文字学历史上具有里程碑的意义,而且有着长盛不衰的影响。

有人把《说文解字》称作一部字典。其实,它的意义和作用岂止是一部字典!它不仅为我们系统地贮存了经过秦代书同文规范了的小篆和一部分曾与小篆有密切关系的大篆和“古文”,贮存了经先秦经典验证过的古代文献词义;更重要的是,它通过对上万个汉字的形体逐个地分析,证实了早期汉字因义构形的特点,确立了以形索义的词义分析方法;它通过独创的体例,总结出小篆构形的总体规律,描写出小篆构形的完整系统,使一个个零散的汉字如网如络地呈现在我们面前;由它所显示的小篆构形系统,由于顺应汉字的发展趋势,又由于切合汉字的实际,还因为符合汉字优化的原则,所以,强有力的影响了后代的隶书和楷书,起到了促进汉字健康发展的积极作用,在解释汉字的形义上一直具有很高的权威性。

FFII 106

一千八百多年来,《说文解字》以一部书创出了一个“学”,人们称作“说文学”或“许学”。特别是清代以来,说文学的大家辈出,巨著不绝,生发出《说文》体例学、汉字构形学、汉字形义学、汉字字用学和汉字文化学等分支,为汉字基础理论的建设奠定了基础。

近代以来,比篆文更早的出土古文字丰富了汉字历史的研究和汉字字源的探讨,使人们进一步明白了《说文解字》的伟大意义,也客观地看到了它的局限性。对《说文解字》的认识更加深入了,应用也更加广泛,普及说文学知识成为更多人的要求。

许慎是河南鄢城(现属漯河市)人,河南是许慎的故乡,河南人民崇敬地称许慎为“字圣”,他们说,河南有“四圣”:字圣许慎,医圣张仲景,画圣吴道子,诗圣杜甫。这些话里,都含有河南人民对中原文化的自豪。和世界同时期的语言文字专门著作相比,象《说文解字》这样构思严密、分析透辟、有明确理论指导又具有创新体例、能产生如此巨大的历史作用的字料、语料汇集,确实不多见,在这个意义上,说许慎是“字圣”是不过分的。

河南人民出版社和《许慎与〈说文〉小丛书》的作者们,就是基于上述原因,出于深入浅出地介绍《说文解字》方方面面的愿望,把这套小丛书奉献给对汉字的使用和研究有兴趣的读者以及热爱故乡、崇敬许慎的河南人民的。应当说,我

们的工作还存在着很多的不足之处,但我们相信读者和我们是相互理解的,在大家共同的努力下,《说文解字》和汉字问题的研究和普及工作,一定会越作越好,并且将对我们的语文教学、汉字规范、汉字信息处理以及弘扬祖国优秀的民族文化、了解我们祖国的历史方面,起到更大的作用。

一九九一年八月

目 录

- 一、中国古代文化的大观园…………… (1)
- 二、“一贯三为王”…………… (17)
 - 春秋秦汉人的王权思想
- 三、“玉,石之美有五德”…………… (25)
 - 古代的酒文化和玉文化
- 四、“神,天神引出万物者”…………… (37)
 - 殷商人的迷信与后世的糊弄鬼神
- 五、“相谒食麦”…………… (48)
 - 古代的饮食文化
- 六、“缶,瓦器所以盛酒浆,秦人鼓之以节歌”…………… (60)
 - 先秦的乐器文化
- 七、“宰,罪人在屋下执事者”…………… (72)
 - 古代的底层生灵
- 八、“作,起也”…………… (84)
 - 古代的发明权与古人的名利观念

一、中国古代文化的大观园

这里说的“古代”是指由唐尧虞舜的传说时代开始，中经夏商周三代至先秦两汉。《说文解字》简称《说文》，是我国第一部全面解释汉字的著作。作者许慎是东汉著名的古文经学家。许慎从汉和帝永元十二年（公元 100 年）开始撰写《说文》，到汉安帝建光元年（公元 121 年），前后共 20 多年完成这一著作，作者在病中由他的儿子许冲将此书献了出来。

汉字是表意文字。造字的先民们，“近取诸身，远取诸物”，将他们的人生经验和对宇宙万物的看法与解释都体现在汉字的形体结构之中；因此，对汉字的解说，也就必然包含了对文化的解释和阐发。《说文解字》所反映的古代文化，不论从哪方面来说，都是极为可观的。正如许慎之子许冲为《说文》这一著作上书皇帝时所称：“六艺群书之诂皆训其意，而天地、鬼神、山川、草木、鸟兽、昆虫、杂物、奇怪、王制、礼仪，世闻人事，莫不毕载。”许冲所说实非大言，《说文》的内容的确包罗万象，堪称古代文化的大观园。

现当代世界上许多著名的人类学家、哲学家、社会学家，

如英国的泰勒(Tylor Sir Edward Burnett 1832—1917)、美国的本尼迪克特(Ruth Benedict 1889—1948)、克鲁柯亨(Clyde Kluckhohn 1905—1960)、中国的梁漱溟、张岱年、周谷城等都对“文化”一词作过界定,这些界定虽不尽相同,但许冲所概括的《说文》内容尽可包容其中。泰勒以为文化是“整个生活方式的总和”,克鲁柯亨曾说“文化是无所不在的”,和许冲对《说文》所作的“世间人事,莫不毕载”的评语正相谐步。很明显,现代人给文化划定的范围,都适用于《说文》。但限于篇幅,本书不能对《说文》所载汉字的文化学意义,采取平实罗列的办法,一一指出,而只能选取一些侧面以见其一斑。这本小书里涉及的问题有:春秋秦汉人的王权思想、玉文化与酒文化、殷商人的迷信与后世的糊弄鬼神、饮食文化、乐器文化、底层生灵、古代的发明与古人的重名思想等七个方面。而本书则着重讨论一下许慎是如何构筑、铺排这座文化大观园的。当然这也只能是“一斑”,而非全面论述。

第一,首次对汉字进行全面揭秘

《说文》共收 9353 字,许慎通过对字形、字音、字义三个方面的分析与说解,揭示其中的奥秘。这一项可以说是这座古代文化大观园中的“基本建设”。许慎之前,也曾经有人对汉字的形、音、义作过分析和解说,先秦典籍中也不乏其例。但那时的分析和解说,都是零散的、临时的、没有大系统,也没有大目标。例如《左传·宣公十二年》楚庄王对“武”字的解释(详见第

二章)。又如《论语·颜渊》记载：季康向孔子请教什么是政治，孔子回答说：“政者，正也。子帅以正，孰敢不正？”（政字的意思就是端正。你带头端正自己，谁敢不端正呢）。孔子在这里很明显是借解释汉字来发挥自己的政见。是即兴式的。至于“正”是否就是“政”的语源，那是不遑深究的。西汉董仲舒也是一个喜欢运用字形表述观点的大儒（详见第二章）。许慎则不同于上述楚庄王等前人的做法，他对于汉字的研究抱着一种严肃的科学态度。不仅“博问通人”，虚心向各种行家请教、学习，而且“考之于逵”，从老师贾逵那里直接得到指导。更重要的是在宏观上他对汉字发展变化的脉络把握得比较准确。他的《说文序》是一篇出色的关于汉字发展变化的论文，此文具有相当的理论价值。同时，在微观上他对每个汉字的结构都能潜心体察，深探其中的文化意蕴。许慎是中国历史上全面揭示汉字奥秘的第一人。在《说文》一书中我们随处可以见到汉字创造者的智慧。如《说文》四卷上有一个“𠂔”字，许慎解为“左右视也，从二目……读若拘，又若良士瞿瞿。”这是一个会意字，两个眼睛合在一起，表示“左右视也。”在这个“𠂔”字的基础上，又造了一个“瞿”字，然后又有了“𠂔”字和“𠂔”字（𠂔是瞿的异体字）。这四个字都读 jù。许慎对“瞿”字的解释是“鹰隼之视也。从隹，从𠂔，𠂔亦声。”许慎对“𠂔”字的说解，没有明确指出“左右视也”是人类还是鸟类，但“瞿”字则明确指出是鹰隼，因此，读者容易联想到“𠂔”字的“左右视也”也指的

是鸟类。动物，尤其是鸟类，在受惊的情况下，往往两个眼睛骨碌骨碌加速转动，这就是许慎所说的“左右视也”，而鸟类中鹰的视力又至为敏锐，甲鹰的视物来表现警惕、惊恐的神态，是再贴切不过的了。许慎的解释，使我们看到了造字者体察事物的细微。眊、瞿两字声义相同，后来合并为一定，瞿行而眊废。“瞿”字是依据“形声相益”的造字规律造出来的形声字，许慎解为：“恐也。从心，瞿声。”瞿字用佳字、眊字作义符，眊兼表声音（亦声）。瞿字用心字作义符，用瞿字当声符，但这个声符同时又是表义的。从眊字发展到瞿字，意义渐次深化，由揭示眼部紧张、怵惕的状态，到表现内心恐慌、惊悸的情态，由表现鸟类到表现人类和其它动物。汉字的功能就是这样子由浅进深，由个别到一般。又加九卷上的“卮”字。《说文》解为：“圜器也。一名觥。所以节饮食。象人，卩在其下也。易曰：君子节饮食。”卮是流行于战国至秦汉间的酒具，圆筒形，有把手有盖，有三个小短足。卮字由人字和卩字合成（卩通节）。人字下面有个卩字，而这个卮字又是指酒具，因此，字义含有节制饮食的意思。从古人造字的用意看，这个“卮”字的确反映了先秦时代人的饮食思想。在先秦时期，人们一方面发展了、丰富了远古以来的饮食文化；另一方面又提倡节俭，反对侈靡，尤其对饮食过度特别加以非议，甚至把饮食无度视作亡国灭身的祸因。殷纣王的同母长兄微子就认为由于纣王“沈酗于酒”，因而“乱败德于下”，最后招致商的灭亡（见《尚书·微子》）。《说

文》五卷下食部有“饕”(tiāo)、“餮”(tié)二字，均训为“贪也”。(左传·文公十八年)记载了鲁国的季文子对“饕餮”的来历所作的解释：“缙云氏有不才子，贪于饮食，冒于货贿，侵欲崇侈，聚敛积实，不知纪极，不分孤寡，不惜穷匮，天下之民以比三凶，谓之饕餮。”看来“饕餮”一词既指贪食者，也指贪财者。从字形上考虑则主要指贪食，其实两者互相关联，贪食者极少不贪财的。在抗灾能力较低的古代，农业上的歉收常使广大人民挣扎在饥饿死亡线上，而统治阶级中的饕餮者则照样挥霍无度，饮食无节。两者形成强烈反差。因此，人们对贪食狂饮深怀痛恨。统治阶级中的有识之士，也意识到吃喝无度与亡国灭身之间的因果关系，故早在殷、周时代，就有人把饕餮铸在鼎上，以戒贪食者(鼎是礼器，也是食具)。《吕氏春秋·先识》篇记载其事：“周鼎著饕餮，有首无身，食人未咽，害及其身，以言报更也。”因为贪吃，最后只剩下脑袋，而无身子，这个惩罚是够重的。铸饕餮于鼎，和用“人”字、“卩”字合成“卮”字，拿来给一个酒具命名，两事虽做法不同，而出发点却是一样的，都是为了慎戒那些酒肉永不厌足的超级“馋猫”。这中间，汉字的偏旁、笔画都给我们提供了有关的信息。

学者们常说汉字是写意的，意象的，呈“意识团块”，能激发人的联想……，这些见解都可以从许慎的说解中得到印证。许慎说字，有时候只是从整体、从全貌笼统地说“象形”，让读者去想象。如《说文》十一卷下“飞”字，篆文写作，说解：“鸟

翥(zhù 飞举)也,象形。”篆文的飞字用强化鸟羽飞举的办法来显示飞的动作。这里面既有形,也有意,容易作联想。同部有个“𠂇”字(就是后来的迅速的迅字),篆文写作,说解:“疾飞也。从飞而羽不见。”这个解说太精彩了。既符合物理学原理(如飞动的风车,不能见其叶片);又符合传统的艺术表现手法(如舞台上挥动马鞭即表示骑马)。此字写意成分很浓,同样容易作联想。许慎说字除整体概说之外,更多的时候需要用“拆卸”的办法,离析汉字的构件,一一揭示其中的涵义。如《说文》五卷下:“舍,市居曰舍,从宀、中、口。中,象屋也,口,象筑也。”这个舍字,由三个构件组成,因为舍就在宀部,所以宀不能解释,只解释中和口。相同的构件,在不同的汉字里可能有不同的涵义,这就是构件的多义性。构件的多义性也是造成汉字意蕴丰赡,富于弹性的因素之一。例如“一”这个构件,如果独立成字,就是个哲学名词,《说文》开卷第一个字就是它(所谓“始一终亥”):“一,惟初太始,道立于一,造分天地,化成万物。”但在“甘”字里,“一”却是个指事符号。《说文》五卷上:“甘,美也。从口含一。一,道也。”表示味道就在于此。在“旦”字里,“一”又成了大地的象征符号。《说文》七卷上:“旦,明也。从日见一上。一,地也。”

许慎对汉字首次进行全面揭秘,影响很大。北齐的颜之推虽然嘲笑许慎是个“不达文章之体”的“纯儒”,但却充分肯定《说文》,并对许慎揭露汉字秘密的业绩给予高度评价:“大抵

服其为书，隐括有条例，剖析穷根源。郑玄注书，往往引以为证。若不信其说，则冥冥不知一点一画，有何意焉”（见《颜氏家训·书证篇》）。半个多世纪以来，国内外在古汉字的研究方面已经取得极大成果，从前许多不认识的字，现在都能识读，同时也纠正了许慎说解上的一些错误。但《说文》的功绩仍不可磨灭。如果没有《说文》作为阶梯，古汉字的研究是很难取得今天这样的成果的。

第二，类名与专名相结合

法国人类学家列维·布留尔（Lucien Lévy-Briuhl 1857—1939）在《原始思维》一书中曾经涉及到类名与专名的问题。他指出：“拉普人的语言中，有 20 个词代表不同的冰，有 11 个词表示不同程度的冷，有 41 个词指不同形式的雪，有 26 个动词描写上冻——但他们很少（或竟没有）泛指‘冰’‘冷’‘雪’‘冻’这类抽象概念”（转引自陈原《社会语言学》）。中国也有学者指出：“从逻辑上讲，法语只有‘公鸡’和‘母鸡’，没有层次更高的‘鸡’。汉语则不仅在同一个词性的范围中，有逻辑层次很高的词……；而且，许多词还突破了一种词性的界限，跨入更高的领域，可以概括几种词性”（见袁晓园、徐德江《一词多性是优点——四论汉语汉字的科学性》载《汉字文化》创刊号）。汉语汉字是既有纷繁的专名，又有类名加以概括的语言文字。《说文》一书，采取专名与类名相结合的办法，对反映同一事物的一群字（词），能用一个类名词加以概括。人们对于熟悉的事

物(如当地的特产)或生活中极为重要的事物,往往用许多专名去反映它们。如马这种动物,在古代社会生活中(军事、生产、交通)占有极重要的位置,因而对马这一概念古人有极为细微的区分。《说文》十卷上马部共收 115 个字,在说解中又出现三个词,加起来共 118 个字,按词算(其中有 4 个双音节词)共有 114 个词,有关马的年齿、性别、毛色、大小、高矮、行走姿态、性情,都可以从这 114 个词中找到专名。如马一岁叫做𩇑(huán),二岁叫驹,三岁叫做骠,八岁叫做馼(bā)。关于马的毛色的专名共有 25 个,如:骐为青马,骊为深黑色马,骝为浅黑色马,𩇑为赤白杂毛马,等等。甚至连后左足白颜色的马也有专名称呼,叫做𩇑(zhù)。专名虽然分得很细,但总的名称(即类名)还是有的,叫做“马”。许慎对马的解说是:“怒也,武也。象马头髦尾四足之形。”这是个象形字,因为马在古代主要用于军事,所以说“怒也,武也”。

南京大学已故教授洪诚先生认为,中国上古的语言文字学与名学(逻辑学)关系至为密切,“语言学的发展是随名学发展而发展的。伟大的语言学家就是伟大的名辨家”(见《中国历代语言文字学文选》江苏人民出版社出版,1982 年)。洪先生这个观点,是符合历史事实的。许慎在撰写《说文》时,一定会遇到字、词概念的逻辑分类问题,他虽然没有明说他的分类依据是什么,但仔细推敲起来,和墨子、荀子是一脉相承的。《墨子·经上》把名称分为三种:达、类、私。《荀子·正名篇》也分

为三类：大共名、大别名、别无可别之别名。荀子的大共名、大别名，相当于墨子的达名、类名。别名相当于私名。达名、类名和大共名，大别名相当于今天所说的上位概念；私名、别名相当于下位概念。《说文》许多大部（字数较多的部），部首和部内的字词，明显地存在着共名与别名，即类名与专名的关系。除上举马部以外，还有玉部、水部、手部、竹部、鸟部、金部、衣部等等。再以玉字为例，古人很看重玉，大至国家内政（如祭祀）、外交，小至个人日常生活，都离不开玉。《说文》一卷上玉部共收 126 字，按词算则有 121 个词。其中有关玉的专名有 37 个，称为“石之似玉”、“石之次玉”的有 26 个。其余是表示玉声、玉色及其它有关的词。分得如此之细，而类名便是“玉”。汉语言文字讲究类名与专名的区分与结合，而且逻辑分类层级极为分明（《荀子·正名篇》所说的“推而别之，别则有别至于无别然后止”，是指上、下位概念的相对性，依此排列世间万物名称，莫不有序），这与汉族人民的思维方式、思维习惯密切相关。

第三，时空结合

汉字非一人一时一地所造，到了许慎时代，汉字字数已经逾万。对这批汉字进行料简整理，如不揭橥其中的时空因素，则数以万计的汉字仍然是无处落脚的堆积物。所谓时空结合，内容较多，今举史地结合、通语与方言结合两事为例。

先说史地结合。《说文》一书极重视地理，记载了许多地理

名称(包括地名、水名、山名)。如邑部,共有 181 个字,基本上全是地名。水部共收 468 字,其中地名有 129 个字,占 27%。其余阜部、山部、土部也都有地名字。总计全书以地名作字头的字约有 334 个,占全书总数(9353)的 3.5%,这里不包括说解中提到的地名字。许慎在解释这些地理名称时,往往尽可能和历史挂上钩,使之具有一定的人文色彩。例如周武王与纣王决战的古战场牧野,《说文》写作𡗗。许慎解释此字,先指出𡗗的地理位置,然后由空间转向时间,点出史实:“𡗗,朝歌南七十里地。周书武王与纣战于𡗗野。从土母声。”又如《说文》十四卷下阜部:“陶,再成丘也。在济阴。从阜,匄声。夏书曰,东至于陶丘,陶上有尧城,尧尝所居,故尧号陶唐氏。”“陕,宏农陕也。古豳国王季之子所封。”六卷下邑部:“郛,周文王子所封国。从邑,告声。”“邢,周公子所封地,近河内怀。从邑,开声。”“鄆,炎帝大嶽之胤,甫侯所封。在颍川。从邑,无声,读若许。”邑部、阜部所收字,多为古地名。这些地方都是古代帝王及其后裔活动的场所。其中有许多荣枯兴衰足供后人资取以为历史教训的故事。许慎在说解这些地名时,也不免作些国家兴亡的评述与慨叹。例如对“郭”字的说解:“齐之郭氏虚。善善不能进,恶恶不能退,是以亡国也。”关于郭氏的衰亡,汉应劭《风俗通义》在“墟”字下有进一步的解释:“谨按《尚书》‘舜生姚墟’。传曰:‘郭氏之墟’。墟者虚也。郭氏,古之诸侯,善善不能用,恶恶不能去。故善人怨焉,恶人存焉,是以败为丘墟